

新北市中和區秀山國小 115 學年度上學期課後活動班實施計畫 (新生版)

壹、依據：新北市國小辦理課後活動班實施計畫。

貳、招生對象：**115 年預計進入秀山國小就讀之小一新生。**

參、實施方式：

一、時間：115 年 8 月 31 日至 115 年 1 月 19 日止(暫定)，每週一、三、四、五 中午 12:00~16:00 (配合與高年級學生一起放學，但仍請家長提醒貴子弟注意放學安全或在路隊長等候區親自接回)。

二、班級人數：每班十六~二十五人，不足 16 人不開班。**未在報名期限內報名者，視同不參加。**

三、師資：由教務處安排老師擔任。

四、課程：以提供課業協助，輔導學生課業為主

編號	時間	課程項目	活動內容
1	12:00--12:40	生活輔導	用餐指導、養精蓄銳
2	12:40--13:20	學習輔導	午間休息、養精蓄銳
3	13:30--14:10	學習輔導	作業指導、學藝活動
4	14:20--15:00	學習輔導	作業指導、學藝活動
5	15:00--16:00	綜合輔導	體能活動、戶外教學、整潔活動

肆、收費

一、依教育部「兒童課後照顧服務班與中心設立及管理辦法」第二十條收費基準辦理，每生預估繳交費用 7738 元 (**實際費用視教育局公告上課日後調整**)。繳費單將於 **115 年 8 月份** 新生家長日當天發下，未繳費者視同不參加；有補助資格之小朋友，務必於開學後一週內繳交相關證明，未繳交者視同一般生，須補繳費用。

二、政府補助對象：就讀本校學生，符合下列各款之一者，免收學費：

(1) 低收入戶學生：係指 115 年度社政機關核定有案者。

(2) 原住民學生：係指該生戶口資料中之身分註記欄有「原住民」之戳記者。

(3) 身心障礙學生：係指該生領有身心障礙手冊或新北市鑑輔會鑑定證明文件者。

(4) 情況特殊學生：需同時具備下列 AB 二項條件，符合者請於 115 年 9 月 4 日(五)前備齊並繳交下列兩者相關佐證資料，於審核通過者，始得免收學費(由本校仁愛基金支付)，否則視同一般生繳費。

A. 經濟弱勢：中低收入戶或家戶年收入低於 60 萬元者(請向國稅局申請 114 年全戶全年所得證明清單) 證明經濟弱勢者。

B. 教養弱勢：單親、失親、隔代教養、弱勢兒少、新住民子女《提出戶口名簿各事項詳載之影本或居留證影本》或父母親領有身心障礙手冊《父母親之身心障礙手冊影本》等，具備上述情形之一者。

三、午餐：**學生之午餐由家長自理或參加學校之營養午餐，費用於開學後併同班級午餐費收取。**

★★★四、欲報名參與課後班之新生，可用線上或紙本方式報名(二擇一)，報名方式如下：

(1) 填寫 google 表單:表單連結--秀山國小首頁/秀山訊息/小一新生課後班報名表單(預計開放時間 115 年 6 月 5 日早上 9 時到 8 月 5 日下午 4 時止)。

(2) 填寫下方紙本資料報名，於 115 年 8 月 5 日(星期二)下午 5:00 前親自交到教務處。

★★★未在 115 年 8 月 5 日下午 4:00 前完成報名者，視同不參加。

五、課後班編班結果預計於 **115 年 8 月 25 日(星期二) 公告於學校首頁。**

-----沿-----線-----撕-----下-----

新北市中和區秀山國民小學 115 學年度第一學期參加課後活動班報名表							
學生姓名			性別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男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女	身分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自費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免費:政府補助之第()項	
家長姓名	父	電話			工作地點		國籍
姓名	母						
家裡地址							
午餐方式	1.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自帶便當到校蒸飯 2.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家長中午送餐 3.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訂學校營養午餐(自費繳費) 4.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申請政府補助餐費				放學接送方式	路隊：第 _____ 路隊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自己回家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父母接送	